

# 内蒙古学前教育发展对策研究

■ 幸福卿

**摘要：**十九大报告首次提出“幼有所教”，并将其纳入重点民生工程，学前教育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日益凸显。与此同时，内蒙古学前教育仍存在“入园难”“入园贵”“入园远”以及优质学前教育供给不足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尤其随着全面二孩政策实施后，进一步加剧了学前教育的供给压力，应未雨绸缪提前谋划，加强学前教育供给，建立完善相关政策，并做好幼儿园的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工作。

**关键词：**内蒙古 学前教育 对策

2011年以来，内蒙古以农村牧区为重点先后实施了两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学前教育供给不足的矛盾得到有效缓解，但随着城镇化步伐加快和全面二孩政策实施，学前教育面临着新的供给压力。在此情况下，本文进一步从地方视角分析内蒙古学前教育发展存在的突出问题，并提出对策建议。

## 一、内蒙古学前教育发展存在的问题

(一) 幼儿园供给总量不足，公办园与民办园发展不平衡，规划布局不合理

从数量上看，内蒙古目前有幼儿园3672所，其中公办园1233所，占总数的33.58%；普惠性民办幼儿园472所，占总数的12.85%。而毗邻的甘肃省公办园占总数的64.22%，普惠性民办园占总数的21.24%，相比之下差距不小。从质量上看，公办园校舍较为完备，教师素质相对较高，收费也低，导致供不应求，形成了新的教育分配不公等问题；而民办园两极分化比较严重，具备一定办园条件的往往收费偏高，收费较低的又无法保证保教质量。此外，幼儿园的规划布局也不够合理，巴彦淖尔市59个乡镇中有5个苏木乡镇没有幼儿园；包头市固阳县除县政府所在地金山镇有幼儿园，其他乡镇均没有幼儿园。

(二) 幼儿园教师编制数量紧张，工资待遇偏低，人员流动性比较大

根据中央编办的统一要求，事业编制总量实行全国统一核定，中小学教师实行专项编制，并要求严禁挤占、挪用和截留中小学教职工编制。由于幼儿教育目前还没有纳入国民九年义务教育序列，幼儿教师编制无法单列，只能在其他事业编制中调剂解决，导致编制严重不足。目前内蒙古有幼儿教师5.2万人，在园幼儿60.75万人，师生比为1:11.7，按照《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标准》幼儿教师缺口达1.55万人，且大多幼儿教师学历不高，本科以上学历的占比仅为36.3%。同时，幼儿园聘任制教师工资待遇普遍较低，“五险一金”没有保障，社会认同度不高，导致许多年轻聘任教师频频跳槽，直接影响幼儿园的保教质量。

(三) 无证幼儿园大量存在，保教内容随意性较大，“小学化”现象比较突出

由于内蒙古公办普惠性学前资源供给不足，具备一定办园条件的民办园收费又偏高，导致全区各地都不同程度地存在无证幼儿园。这类无证幼儿园大多租用底店或闲置房舍改造，存在较多的安全隐患，食品卫生防疫条件无法保证，保教质量和办学条件令人堪忧。同时，内蒙古目前尚没有形成统一的学前教育课程设置标准，各地幼儿教育普遍存在教育资源匮乏化、课程理解片面

化、集体教学薄弱化、游戏活动形式化、一日活动单一化等问题，尤其是民办幼儿园因缺乏科学的教育理念，幼儿教育“小学化”现象比较突出。

（四）相关支持保障政策不够完善，普惠性幼儿园认定办法亟待修改

在经费保障方面，内蒙古还未建立生均经费拨付机制和持续稳定的财政经费投入机制。在幼儿教师招录方面，内蒙古教育部门招录聘用幼儿教师目前主要是参考公务员考试模式，虽然能够保证公平、公正、公开的要求，但在幼儿教师应具备的声乐、舞蹈和心理等方面还缺少针对性的要求和规定。此外，现行的《内蒙古自治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及管理办法》规定“主城区普惠性民办园保教费收费标准最高不超过同级同类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的2.5倍”，制约了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发展。自2015年办法实施以来，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没有成立一家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 二、对策建议

十九大报告首次提出“幼有所育”，并将其纳入重点民生工程，在当前国家大力倡导终身教育的前提下，学前教育作为终身教育的开端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其重要性和紧迫性日益凸显。

### （一）加强学前教育供给

一是在中心城区扩大公办幼儿园的供给。逐年安排新建、改建、扩建一批幼儿园，支持企事业单位和集体办园，扩大公办资源。老旧城区、棚户区改造和新城区、城镇小区建设要根据人口情况规划、配建幼儿园。二是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修改完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标准，通过购买服务、综合奖补、减免租金、派驻公办教师、培训教师、教研指导等方式，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提高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的比例。同时，将提供普惠性学位数量和办园质量作为奖励和支持学前教育的一项重要依据。三是继续办好乡镇中心幼儿园。充分发挥乡镇中心幼儿园的辐射带动作用，大村独立建园，小村联合办园，优先利用中小学闲置校舍进行改建。四是加大民办园的扶持力度。各地应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将学前教育纳入政府购买服务的重要内容，切实加大对民办园的扶持力度。

### （二）重点解决幼儿教师短缺问题

一是拓宽师资补充渠道。尽快建立完善幼儿园教师招录聘用制度或办法，通过事业单位招考、特岗计划、转岗、聘用、支教等多种形式招录幼儿教师。根据教育部《关于各地出台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标准情况的通报》要求，出台公立幼儿园教职工编制标准，采取核定编制、区县统一招考管理等方式及时补充公办幼儿园教师。采取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派驻园长、派驻公办教师等多种方式支持民办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二是切实保障幼儿教师的工资待遇。采取多种方式切实解决聘任制幼儿教师工资待遇偏低的问题，可推广包头市对旗县区聘幼儿教师采用市财政统一补贴（每月人均1600元）方式，并逐步将幼儿园教职工依法全员纳入社保体系。在保障幼儿教师工资和社保的基础上依法签订用工合同，提高教师违约成本，保证教师队伍稳定性。三是加强教师培训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将互联网+引入幼儿教师教育培训体系，提高幼儿教师培训的覆盖面和针对性。四是逐步建立完善的幼儿教师职称评定制度。积极探索建立有利于幼儿教师专业发展的职称评定标准，给幼儿教师更大的职业发展前景和预期。同时，各级各类优秀教师表彰活动向学前教育倾斜，将一定的名额划拨给民办幼儿园，提高幼儿教师的职业荣誉感，使幼儿教师职业更加有吸引力。

### （三）建立和完善相关支持政策

一是建立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机制。尽快制定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逐步建立起与管理体制相适应的生均拨款、收费和资助一体化的

学前教育经费投入机制。可借鉴陕西省1300元/生·年，青海省1200元/生·年（三江源地区2200元/生·年）、天津1200元/生·年的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建立生均经费拨款标准。二是适当调整公办幼儿园的保教费收费标准。根据经济发展状况、办园成本和家庭承受能力，对公办幼儿园的保教费收费标准进行适当调整，缓解地方政府财政压力和幼儿园运行难的问题。

### （四）加强幼儿园的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

一是规范办园行为。严格落实县级政府监管责任，完善动态监管机制，加强幼儿园准入、安全、卫生保健、营养膳食、保育教育、经费使用和收费等方面的规范管理，推进幼儿园依法依规办园。二是加强“无证园”的整治。各级教育、卫生、食药、消防、公安、城管等部门要加强日常监管，规范正常的办园行为。对于手续齐全、条件合格的幼儿园及时规范相关手续和证照，纳入“有证园”规范管理；对于办园条件不合格且有改进空间的幼儿园积极加以引导，下发“整改”通知单限期整改；对于严重违规、扰乱学前教育市场，有重大安全隐患的幼儿园，要责令停办。三是建立健全城乡、公办民办园所的“手拉手”帮扶体系，推动“捆绑式”发展。加强幼儿园之间的交流合作，采取形式多样的手拉手、互助、帮带等活动，充分发挥公办及示范类幼儿园在教育教学、园务管理等方面的示范和带动作用，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和管理水平。四是科学合理设计保教指南，提升保教质量。根据《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和《内蒙古自治区妇女儿童发展纲要》要求，研究出台《内蒙古自治区幼儿园一日活动指南》，指导幼儿园根据幼儿教育的特点和需求制定教育计划、安排一日教学活动，提高保教质量。■

#### 参考文献：

[1] 中国教育蓝皮书：中国教育发展报告（2017）。

（作者单位：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研究室）

责任编辑：张莉莉